

2024年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起草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有关规范性文件草案，制定有关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与相关行政许可。组织指导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以及依法由本部门实施的行政许可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知识产权、物价、商务、粮食流通、教育、体育等领域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督管理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负责全市市场监管相关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市消费者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五）负责反垄断执法调查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据委托开展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调查工作。依据委托对经营者集中行为开展调查。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六）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地方标准、团体标准制修订工作。组织制定并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规范标准化活动。

（七）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拟订并实施知识产权激励奖励制度、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措施。指导落实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申请的审查、确权相关前置服务工作。指导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审查评议工作。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统筹指导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

（八）负责保护知识产权。拟订并实施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研究提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组织指导商标、专利执法工作，组织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组织指导知识产权预警和涉外保护工作。拟订并实施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

（九）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全市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市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推行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开展产品质量事故调查，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

（十）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控和伤害监测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

（十一）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指导全市食品安全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实施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二）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研判、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十三）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风险防范和伤害监测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的执行情况。依法承担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工作。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五）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和检验检测工作。拟订并实施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指导协调全市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

（十六）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和使用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分类管理制度。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组织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许可、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药品和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

（十七）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交流与合作。参与开展相关工作对外谈判。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八）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职能转变。

1.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推进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建设。改革市场主体退出制度。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推动“照后减证”。大力推广商事登记全程电子化。进一步减少评比达标、认定奖励、示范创建等活动，减少行政审批事项，逐步推行告知承诺、并联审批制度。加快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社会化改革。将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领域技术性、事务性、服务性工作交由事业单位或社会组织承担。

2. 完善公共服务管理体制。加快整合建设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领域政务服务窗口，大力推行一个窗口对外服务，提升对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服务水平。推进市场主体准入到退出全过程便利化，主动服务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3.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加快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加强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统一执法。强化依据标准监管和风险管理，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加快推进监管信息共享和信用联合奖惩，加快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着力提升监管公平性、规范性和有效性。

4. 完善市场监管和执法体制。改革和理顺市场监管体制，整合监管职能，加强监管协同，形成市场监管合力。深化市场监管执法体制改革，统筹配置执法职能和资源，相对集中行使处罚权，整合精简执法队伍，解决多头多层重复执法问题。加快推进市场监管执法稽查机制建设，加大跨部门、跨行业大案要案查处力度。推动市场监管执法力量下沉。

5. 大力推进质量提升。促进全面质量管理和国家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完善质量激励制度，全面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加快建立企业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及经营者首问和赔偿先付制度，创新第三方质量评价，强化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全面实施企业产品与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培育发展技术先进的团体标准，对标国际提高国内标准整体水平，以标准化促进质量强市建设。优化知识产权激励机制，放宽知识产权服务业准入，加快建设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实现信息便捷开放，加强产业专利导航，推动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

6. 严守安全底线。遵循“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依法加强食品安全、药品安

全、医疗器械安全、化妆品安全、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强化现场检查，严惩违法违规行爲，有效防范系统性风险，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

（二十）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食盐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具体负责食盐生产经营环节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协调、实施全市食盐行政执法工作。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主管全市盐业工作，负责制定盐业产业政策和加强行业管理等工作。

2. 与市公安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与市公安局建立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衔接机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发现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应当迅速进行审查，并依法作出立案或者不予立案的决定。公安机关依法提请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作出检验、鉴定、认定等协助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予以协助。

3. 与市农业农村局有关职责分工。市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和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和职责范围内的农药、肥料等其他农业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4. 与市商务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商务局负责拟订药品流通发展规划和政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药品监督管理工作中，配

合执行药品流通发展规划和政策。

5. 与市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局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当及时向市卫生健康局提出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建议。市卫生健康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于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当立即采取处置措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市卫生健康局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6. 与市金融工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金融工作局负责协助做好知识产权交易场所的监管工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拟订知识产权规范交易的政策，指导知识产权交易运营。

7. 与海关部门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当会同海关部门建立进出口产品、进出口食品安全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主要职能内设36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综合规划科、政策法规科、财务科、协调与应急科、审批服务办公室、便利营商促进科、信用监督管理科、价格监督检查与反不正当竞争科（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办公室）、标准化科、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广告监督管理科、市场规范管理科、消费者权益保护科、知识产权促进科、知识产权保护科、质量发展科、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经营安全监督管理

科、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科、特殊食品化妆品监督管理科、药品监督管理科、口岸药品监督管理办公室、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特种机电设备安全监察科、特种承压设备安全监察科、计量科、科技与信息化科、执法监督科、执法一科、执法二科、执法三科、执法四科、执法五科、组织人事科(机关党委)。

三、部门预算构成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单位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市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本部门下属单位具体包括：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中山市食品药品审评认证中心、中山市消费者委员会办公室、中山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信息中心（市12315投诉举报中心）（信息中心不独立核算，纳入市局本级预算），均已在主管单位（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1,204.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172.15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1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2,516.5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7.7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47.9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1,214.32	本年支出合计	31,214.32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1,214.32	支出总计	31,214.32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1,214.32	31,204.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172.15	25,162.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3,966.14	3,966.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3,966.14	3,966.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206.02	21,196.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10,060.88	10,060.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30.35	3,530.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328.50	328.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60.70	160.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1,283.79	1,283.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142.85	142.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858.00	1,85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224.74	3,224.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343.07	343.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71.75	261.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516.50	2,516.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2,516.50	2,516.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2,516.50	2,516.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7.70	2,577.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7.70	2,577.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17.47	1,317.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0	11.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2.28	832.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6.14	416.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7.97	947.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7.97	947.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7.97	947.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1,214.32	13,929.61	17,284.71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172.15	10,403.95	14,768.21	0.0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3,966.14	0.00	3,966.14	0.00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3,966.14	0.00	3,966.14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206.02	10,403.95	10,802.07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10,060.88	10,060.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30.35	0.00	3,530.35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328.50	0.00	328.50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60.70	0.00	160.70	0.00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1,283.79	0.00	1,283.79	0.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40	0.00	1.40	0.00	0.00	0.00	0.00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142.85	0.00	142.85	0.00	0.00	0.00	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858.00	0.00	1,858.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224.74	0.00	3,224.74	0.0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343.07	343.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71.75	0.00	271.75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516.50	0.00	2,516.50	0.00	0.00	0.00	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2,516.50	0.00	2,516.50	0.00	0.00	0.00	0.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2,516.50	0.00	2,516.5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7.70	2,57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7.70	2,57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17.47	1,31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0	11.8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2.28	832.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6.14	41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7.97	947.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7.97	947.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7.97	947.9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1,204.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162.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2,516.5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7.7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47.9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1,204.32	本年支出合计	31,204.32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1,204.32	支出总计	31,204.3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1,204.32	13,929.61	17,274.71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162.15	10,403.95	14,758.21
[20114]知识产权事务	3,966.14	0.00	3,966.14
[2011409]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3,966.14	0.00	3,966.14
[20138]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196.02	10,403.95	10,792.07
[2013801]行政运行	10,060.88	10,060.88	0.00
[20138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30.35	0.00	3,530.35
[2013804]市场主体管理	328.50	0.00	328.50
[2013805]市场秩序执法	160.70	0.00	160.70
[2013810]质量基础	1,283.79	0.00	1,283.79
[2013812]药品事务	1.40	0.00	1.40
[2013814]化妆品事务	142.85	0.00	142.85
[2013815]质量安全监管	1,858.00	0.00	1,858.00
[2013816]食品安全监管	3,224.74	0.00	3,224.74
[2013850]事业运行	343.07	343.07	0.00
[2013899]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61.75	0.00	261.75
[206]科学技术支出	2,516.50	0.00	2,516.50
[20604]技术与开发	2,516.50	0.00	2,516.50
[2060499]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2,516.50	0.00	2,516.5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7.70	2,577.7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77.70	2,577.70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317.47	1,317.47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0	11.8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2.28	832.28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6.14	416.14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947.97	947.97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947.97	947.97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947.97	947.97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3,929.61
[301]工资福利支出	11,362.75
[30101]基本工资	1,239.94
[30102]津贴补贴	5,154.73
[30103]奖金	1,545.05
[30106]伙食补助费	10.00
[30107]绩效工资	162.8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2.28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416.14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9.17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4.13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85
[30113]住房公积金	947.97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87.6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7.53
[30201]办公费	126.75
[30202]印刷费	10.00
[30205]水费	10.00
[30206]电费	113.80
[30207]邮电费	30.00
[30211]差旅费	40.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6.00
[30213]维修（护）费	23.81
[30214]租赁费	2.00
[30215]会议费	4.5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6]培训费	50.00
[30217]公务接待费	14.80
[30226]劳务费	5.0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00
[30228]工会经费	55.71
[30229]福利费	57.89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9.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94.9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33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4.34
[30301]离休费	28.66
[30302]退休费	1,193.01
[30307]医疗费补助	72.67
[310]资本性支出	75.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5.00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15.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7,274.71
[301]工资福利支出	6.00
[30106]伙食补助费	6.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076.67
[30202]印刷费	64.06
[30207]邮电费	17.00
[30209]物业管理费	327.50
[30211]差旅费	4.00
[30213]维修（护）费	83.60
[30215]会议费	1.00
[30216]培训费	56.00
[30218]专用材料费	10.83
[30226]劳务费	34.80
[30227]委托业务费	8,445.8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00
[310]资本性支出	62.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8.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54.00
[312]对企业补助	8,130.04
[31204]费用补贴	8,130.04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632.15	1,632.15	0.00	0.00
“三公”经费	163.80	163.8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6.00	6.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43.00	143.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4.00	54.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9.00	89.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4.80	14.8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3,929.61	13,929.61	13,929.61	0.00	0.00	0.00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3,929.61	13,929.61	13,929.61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1,362.75	11,362.75	11,362.75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7.53	1,197.53	1,197.53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4.34	1,294.34	1,294.34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75.00	75.00	75.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7,342.10	17,332.10	17,332.10	0.00	0.00	0.00	10.00	
部门预算项目(含待分配)小计	17,284.71	17,274.71	17,274.71	0.00	0.00	0.00	10.00	
转移支付项目小计	57.40	57.40	57.40	0.00	0.00	0.00	0.00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7,284.71	17,274.71	17,274.71	0.00	0.00	0.00	10.00	
物业管理费	327.50	327.50	327.50	0.00	0.00	0.00	0.00	
宣传经费	104.50	104.50	104.50	0.00	0.00	0.00	0.00	
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经费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常用办公设备购置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网络市场专项监测经费	35.60	35.60	35.60	0.00	0.00	0.00	0.00	
政府质量奖及技术标准战略专项资金评审经费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电梯安全监管经费	634.40	634.40	634.40	0.00	0.00	0.00	0.00	
商事登记工作经费	27.00	27.00	27.00	0.00	0.00	0.00	0.00	
产品质量标准监管经费	1,106.94	1,106.94	1,106.94	0.00	0.00	0.00	0.00	
打击传销工作经费	5.10	5.10	5.10	0.00	0.00	0.00	0.00	
检验检疫检测及认证服务经费	33.25	33.25	33.25	0.00	0.00	0.00	0.00	
食品安全综合协调工作经费	77.14	77.14	77.14	0.00	0.00	0.00	0.00	
气瓶充装单位许可鉴定评审及计量标准考核考评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费用	120.00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修缮费	74.10	74.10	74.10	0.00	0.00	0.00	0.00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3,000.00	3,000.00	3,000.00	0.00	0.00	0.00	0.00	
产业扶持资金——中山市实施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	2,016.50	2,016.50	2,016.50	0.00	0.00	0.00	0.00	1、资助的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数量不少于150项；2、开展标准化知识宣贯培训数量不少于5期；3、科研成果转化为企业技术标准不少于30个；4、国家级、省级或市级工业、农业和服务业标准示范项目不少于1项；5、奖励标准合规性100%；6、资金拨付及时率100%；7、提高社会标准化意识有效程度不低于90%；8、调动单位参与标准制修订积极性有效程度不低于90%；9、服务对象满意度95%以上。
药品抽检经费	1.40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购置	54.00	54.00	54.00	0.00	0.00	0.00	0.00	
质量强市工作经费	48.60	48.60	48.60	0.00	0.00	0.00	0.00	
特殊食品化妆品链长制经费	113.05	113.05	113.05	0.00	0.00	0.00	0.00	
“香山新街市”打造建设项目	2,410.42	2,410.42	2,410.42	0.00	0.00	0.00	0.00	
市场监管制服经费	10.83	10.83	10.83	0.00	0.00	0.00	0.00	
地方商标及知识产权管理工作经费	41.14	41.14	41.14	0.00	0.00	0.00	0.00	
化妆品监管经费	29.80	29.80	29.80	0.00	0.00	0.00	0.00	
市场监管工作经费	351.00	351.00	351.00	0.00	0.00	0.00	0.00	
档案管理工作经费	190.00	190.00	190.00	0.00	0.00	0.00	0.00	
办案经费（含双打清无工作经费）	120.00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产品医院”质量服务体系项目经费	370.00	370.00	37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特种设备安全核查技术服务项目	463.60	463.60	463.60	0.00	0.00	0.00	0.00	
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经费	278.00	278.00	278.00	0.00	0.00	0.00	0.00	1、创城过程管理项目数量3个；2、食品安全监管能力培训人数190人；3、食品安全社会共治工程项目数量8个；4、食安封签15万张；5、制作网络餐饮放心餐厅牌匾数量350个；6、创建网络餐饮食品安全集中示范区数量4个；7、新增餐饮服务单位公示栏数量2000个；8、完成时间为2024 年底之前；9、中山市通过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省级初审；10、中山市通过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国家验收；11、全年重大及以上食品安全事故发生次数为0；12、食品安全示范创建工作知晓率不少于85%；13、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不少于80%。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贷款风险补偿资金委托管理费	42.00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食品安全专项资金	2,820.00	2,820.00	2,820.00	0.00	0.00	0.00	0.00	
“阳光食品”APP购买服务项目尾款	49.60	49.60	49.60	0.00	0.00	0.00	0.00	
新开办企业首套印章免费刻制经费	301.50	301.50	301.50	0.00	0.00	0.00	0.00	
电梯应急处置综合指挥平台运营服务项目	270.00	270.00	270.00	0.00	0.00	0.00	0.00	
产业扶持资金——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奖励项目	500.00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广东省中药炮制规范提升与药材、饮片标准汇编	49.00	49.00	49.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药品安全科普普法宣传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资金	5.65	5.65	5.65	0.00	0.00	0.00	0.00	
市场监管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项目	32.00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下放市县中山任务	865.00	865.00	865.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资金	165.10	165.10	165.10	0.00	0.00	0.00	0.00	
代管资金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转移支付项目	57.40	57.40	57.40	0.00	0.00	0.00	0.00	
全市药品抽检专项经费	57.40	57.40	57.4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1,214.32万元，比上年减少6,458.58万元，下降17.14%，主要原因是由于在职人员退休减册等原因，基本支出的人员经费比上年减少；部分项目经费预算金额比上年减少，中山市“香山新街市”打造建设项目、“产品医院”质量服务体系项目经费、中山市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经费、产业扶持资金——中山市实施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等项目预算金额比上年减少；产品质量整治专项行动经费、中山市农贸市场和进口冷链食品疫情防控经费、气瓶质量追溯信息平台建设项目本年不再安排预算；支出预算31,214.32万元，比上年减少6,458.58万元，下降17.14%，主要原因是由于在职人员退休减册等原因，基本支出的人员经费比上年减少；部分项目经费预算金额比上年减少，中山市“香山新街市”打造建设项目、“产品医院”质量服务体系项目经费、中山市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经费、产业扶持资金——中山市实施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等项目预算金额比上年减少；产品质量整治专项行动经费、中山市农贸市场和进口冷链食品疫情防控经费、气瓶质量追溯信息平台建设项目本年不再安排预算。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63.8万元，比上年减少72万元，下降30.53%，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务用车购置比上年减少，本年报废后更新执法执勤车辆3台，比上年减少4台。其

中：因公出国（境）费6万元，比上年增加6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防控政策调整后，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到香港、澳门等开展相关工作；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4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54万元，比上年减少7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9万元，比上年减少9万元。）比上年减少81万元，下降36.16%，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务用车购置比上年减少，本年报废后更新执法执勤车辆3台，比上年减少4台，同时落实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14.8万元，比上年增加3万元，增长25.42%，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防控政策调整后，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用于上级部门、兄弟地市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632.15万元，比上年减少666.38万元，下降29%，主要原因是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比上年减少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6,787.3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31.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74.1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6,582.03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7,161.41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60,136.69平方米，车辆34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3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37万元，主要是购置公务用车、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产业扶持资金——中山市实施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	2,016.5	1、资助的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数量不少于150项；2、开展标准化知识宣贯培训数量不少于5期；3、科研成果转化为企业技术标准不少于30个；4、国家级、省级或市级工业、农业和服务业标准示范项目不少于1项；5、奖励标准合规性100%；6、资金拨付及时率100%；7、提高社会标准化意识有效程度不低于90%；8、调动单位参与标准制修订积极性有效程度不低于90%；9、服务对象满意度95%以上。
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经费	278	1、创城过程管理项目数量3个；2、食品安全监管能力培训人数190人；3、食品安全社会共治工程项目数量8个；4、食安封签15万张；5、制作网络餐饮放心餐厅牌匾数量350个；6、创建网络餐饮食品安全集中示范区数量4个；7、新增餐饮服务单位公示栏数量2000个；8、完成时间为2024年年底之前；9、中山市通过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省级初审；10、中山市通过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国家验收；11、全年重大及以上食品安全事故发生次数为0；12、食品安全示范创建工作知晓率不少于85%；13、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不少于80%。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